

#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國中部九年級寒假學藝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1.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 月 28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830112312 號函辦理。  
2. 「臺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課後習輔導實施要點」辦理。  
3. 112 年 11 月 20 日 112 學年度國九第一次升學輔導會議。
- 二、目的：於寒假時間，對現有課程進行複習或補救教學，增進學習成效。
- 三、上課日期：自 113 年 1 月 29 日(一)~2 月 2 日(五)止，每日上課 5 節，總計 5 天，共 25 節。
- 四、上課科目(節數)：國文(4)、英語(4)、數學(4)、理化(4)、地科(2)、歷史(2)、地理(2)、公民(2)、學習輔導(1)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同學於 112 年 12 月 8 日(五)中午前將下聯報名表交至各班導師後，再送至教務組。
- 六、收費標準：
  1. 每生每節課 30 元，總計 25 節。每位學生收費新臺幣 750 元整(30 元\*25 節=750 元)。寒假學藝活動期間如遇天災等不可抗拒因素而停課，則於開學後以班級為單位辦理退費。
  2.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核定之低收入戶與安心就學方案學生得免費參加。
- 七、繳費方式：預定於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繳費，繳費期間將由總務處出納組另行通知。本校持續推廣無紙化繳費(電子繳費)，請家長申請親子帳號綁定，至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繳費。已綁定者，校園繳費系統會主動傳送訊息(繳費期間)至家長指定信箱；未綁定者，歡迎家長盡快申請。
- 八、重要措施：學生缺曠課、請假及手機管理均依正常上課處理。因故未能到校者，須依本校學生請假規則辦理。
- 九、本計畫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教務組 02-25054269 分機 113。
- 十、本計畫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教務處

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28 日

-----請---由---此---線---撕---下-----



##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國中部九年級寒假學藝活動報名表

國中部九年\_\_\_\_\_班\_\_\_\_\_號 學生\_\_\_\_\_ 參加 不參加

112 學年度寒假學藝活動，並遵守學校相關規定。每生每節課 30 元，總計 25 節。每位學生收費新臺幣 750 元整(30 元\*25 節=750 元)。

此 致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(或監護人)：

簽章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